

邓燕婷◎著

山  
祖  
父  
老

山西出版集团  
山西人民出版社

“出租爸爸”的雇主是孩子的母亲，方原不能不和她们发生联系，甚至不可避免地有意无意地要进入她们的生活。于是，几个职业、经历和心性各不相同的女人，都因为她们的孩子没有爸爸而和方原组成了一种特别的关系。几个年轻的女人——高傲的舒儿，善良的王靓，表里反差巨大的高雅文……又因为方原，而演绎出一幕幕五味杂陈的都市传奇，在城市的隐蔽处，透显出一个又一个现代都市生活的景观。她们和方原都受过伤，都感受着疼痛，还有那些无辜的孩子……但死水有了微澜，活水起了波涛，霓虹灯不再光怪陆离，水泥建筑的组合也不再冰冷漠然，因为其间有了人的呻吟、人的低语，有了呼唤和回应。这不正是一座城市最生动的声响吗？哪怕是一声叹息，摔碎了，散发出的也是人的气味……

许多年前，邓燕婷还在她的少女时代，就有了许多精致的小说短章和几本长篇风行于世，尤其是那本近二十万字的《请你抚摸我》，它曾给过我很多感叹。在读过她的这些极富才华的作品之后，我很诧异她为什么不写小说而做了记者——这大概是我的偏见，以为她做记者是一种浪费。事实上，她做记者也做得游刃有余，成绩骄人，且衣食无虑，为什么非要选择小说呢？在一个崇尚物质追求享乐的时代，写小说是很难养家糊口的，要冒饿肚子的风险。

但燕婷还是没有掐断她和小说的系连。她也是一个寻梦者。在目下，小说艺术似乎只能是寻梦者的所为，做梦，享受梦，并和同类分享。当然，这只是我对燕婷的猜想，也许她还有更大的野心。

而记者生涯无疑给了她直面现实的机会。她有敏感的神经，有发现的眼力，有庄重的态度，她了解她要写的东西，她知道怎么表达和叙说。她的梦是瑰丽的，绝不浮华；是珍贵的，绝不邀宠。它是一个时代的记录的组成部分。

# 目 录

代 序 以敏感的神经，以庄重的态度	1
第一章 这里钱多，人傻，速来	1
第二章 照进铁窗的月光	5
第三章 自由万岁！	9
第四章 不再是那山，那水，那个女孩	15
第五章 高手如云的城市	21
第六章 灵感来自美国舞男	30
第七章 住波西塔诺的女人	43
第八章 夕阳倦了	52
第九章 雌性蝴蝶	61
第十章 逃跑	70
第十一章 神秘的高小姐	88
第十二章 未婚妈妈	97
第十三章 你是从大海回来的爸爸吗？	102
第十四章 盗版王落网	110
第十五章 病得不轻	114

第十六章	浮出水面	125
第十七章	耳垂浓郁的玫瑰香	134
第十八章	原罪和小插曲	145
第十九章	围屋，围屋	152
第二十章	背叛与谎言	160
第二十一章	强迫症	166
第二十二章	天堂与澡堂	172
第二十三章	没有退路	179
第二十四章	夜行的飞鸟	192
第二十五章	真相	199
第二十六章	心死	205
第二十七章	休渔期	209
第二十八章	戴威尼斯面具视频	217
第二十九章	我就爱刺激你	220
第三十章	他终于找到	231
第三十一章	香消玉殒	241
第三十二章	爱孩子的男人不会坏	246
第三十三章	就在烟花燃尽处	253

# 第一章 这里钱多，人傻，速来

七月，亚热带正午的阳光简直可以把人烤得像头乳猪。

临海的城市，太阳照射在海平面的光，和高楼大厦玻璃幕墙的光一样强。风从遥远的太平洋吹来，经南海进城以后，又在每幢高楼之间穿行。热热的，咸咸的，腥腥的，游荡在伶仃洋上，便是这移民城市的空气。

二十多年前，这儿还是一个小渔村。填海后的马路，试过有汽车走过，被蚝壳扎坏了轮胎。铺上水泥以后就好多了，奔驰驶过来，宝马开过去，渔村就慢慢演变成南海边最繁闹的一座城市，名叫海城。来海城里的都是些什么人？首先是生意人，然后是投机者，接着五湖四海的农民工砌墙架桥来了，然后唱歌演戏舞长袖耍大刀的也来了，最后写赞美诗的酒客和卖普洱的茶客也来了。而碎步游走在不同阶段中的，有华丽转身的美女，也有不同身段的流莺。她们以青春当作料，在酒桌和床第间替商贾骚客填满了白驹过隙的岁月。因为人人无根，口音混杂，难辨东西，不问出处，不搞歧视就成了海城傲视中国独一无二的城市气质。于是它也像美丽的芭堤雅

这个说法，也没有人把它当成一项职业去经营。这可是一个颇需要博爱之心的职业啊，虽然不是免费奉献，但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他这份工作的“性价比”可不低，里面富含大量爱心元素，否则这工作是无法展开的。

所以，如果方原不关爱孩子，那就是不关心自己的客户动态。

方原一直这样认为：自从个人生育在中国得到最有效的控制后，没有哪一个时代的孩子比独生时代的孩子更幸福了。可是他们的童年又如此孤独。方原甚至很有科学根据地认为，他的客户——孩子的疏离感是由现代城市的格局造成的，尤其是在一个渔村扩展起来的移民城市。

没有老街，没有小巷，没有大院，只有以楼盘为中心统称为社区的地方，里面的孩子也不是不肯聚在一起，是各人的爸妈不让。爸妈不让，也有爸妈的理由。因为不知道对门的人打哪儿来，是湖南呢还是湖北，是山东呢还是山西。住的人是业主呢还是租客，是干部呢还是逃犯，是已婚夫妻还是同居男女。最怕旁边住一对坑蒙拐骗的狗男女，貌似好邻居，彼此稔熟，摸清情况后，隔天上班去了，家就被人喊来一卡车大件小件一起端了。家电都没写名字的，小区保安没准还跑过来帮着搬家呢。

各种各样的事件，各种各样的手段，都有可能在这个城市发生。方原对这些过程最清楚和熟悉不过了。关于治安问题，媒体分析了很多，还列举了很多贫富悬殊的数据。而没谁比方原对案发原因更明白，有人爬火车到海城来发了达，一定会群发短信给村里人：“这里钱多，人傻，速来。”跟风过来的人发了就好办，要没发，唯一要干的事，就是向已发的人身上下手。

恐，他说：“手术刀是药物无效的最大证明。”

怪不得，现在很多城市的外科医生都努力说服病人做手术。方原在报纸上看到某市有个妇科医生，为了创收和让自己的学生有一个良好的实习机会，把一个宫颈长着小息肉的女孩，全副武装送上手术台，起动宫腔镜技术去切除，结果被实习生舞动器械损伤了女孩子的子宫，令她从此失去了为人类繁衍后代的功能。那医生和实习生被告上法庭。赔偿是没有用的。唯一解恨就是也把他们关进来。据专家说，那颗黄豆一样大的小息肉，在门诊里只需花十分钟就可以摘除。

方原看完特别生气，他的正义感不是冲着女孩子的子宫，而是他内心柔软的部分。他相信，每个正常人从娘胎里出来，内心都有一块非常柔软的地方，后来随着环境变迁，有的人整块硬化了，像监狱里二进宫、三进宫那些家伙，还有那些漠视生命、制造矿难的狗官。据说现在多数人的心一半是硬一半是软，就像他们一生的表现一半是功一半是过一样；有的人是硬比软多，有的是软比硬多。方原认为自己属后面这种。

所以，政府对方原的改造是成功的，他最终因成为失足青年典范被提早释放。

五年来大量的阅读和背诵，把在青春期坐牢的方原塑造成一个知识全面的人，他对人生的洞悉力已完全超过一个本科生。图书室里的书报有限，给他的时间也有限，正是这样，才令他读得如此痴迷。他再次印证了知识不在乎多，而贵乎精。那时他寂寞难耐，除了手淫，就是对书本如饥似渴，巴不得脑里有一瓶胶水，把纸面上的黑字一个个粘回牢里，打发晚饭过后的漫漫长夜。

所以，知识在方原脑子里比谁都粘得牢。每晚不断咀嚼，不断回味白天的浏览，是他五年里的所有娱乐。此外方原还练得一手好字，开始这是他的外交伎俩，那些大字不识一个的死囚，为了泄愤，总是瞒着狱警，夜里把刚进来的人拎起来往墙上撞，捂着被子往死里打。方原正是靠代人写信的本领实现了死里逃生，给他们写完正气

### 第三章 自由万岁！

从长江边那座监狱放出来的方原，头也没回，在门口迅速脱掉那身发了霉的衣服。

那是五年前他进去时，领到囚衣后换下的。如今他已出落得高大健硕，衣服再也穿不上了。看到路旁有一棵半死的栗子树，他顺手把它们抛了上去。

他穿的是哥哥一早寄来的蓝西裤红衬衣，虽然有点土，但胜在意头好呀。人走到阳光下，因为开心，身上每个细胞都在滋滋地往皮外蹦。

活着真好。外面真好。空气有青草和湿土的味道，天空开阔得让人目眩，远处的田野上，云朵像一群柔顺的白羊跪拜着迎向他，自由的滋味此刻是无与伦比的。

哥哥方坚为了庆祝弟弟重获自由，用了一种很独特也很务实的方式。他把弟弟带到城里最好的桑拿馆，让他从头到脚洗个干净。

方坚是结了婚的人，自然明白男人的感受。除了让小姐帮他掏了耳洞，剪了指甲，浑身上下按摩了一把后，也特意让他享受了

“推油”服务。

这才是戏胆。

老板好像还挺帮忙的，专门给挑了个“波霸”。那东北农村口音的小姐在帮方原做头部和胸部按摩时，两座耸立的高峰猛压下来，正对着他的眼睛和嘴巴，顷刻间让方原喘不过气来。

方原暗暗惊叹，女人居然可以长得这么大呀。那根本不是乳房，是一对在风雨里飘摇，将坠未坠，压弯了柔软树枝的大木瓜呀！相比之下，小芳那玩意儿简直像个烫鸡蛋！

想起从前和他云雨过的女孩，方原感到一股热血哗哗地从鼻腔往外流，他听到自己的嘴唇啪地裂开了，恨不得朝大木瓜一口一口地啃下去。

小姐嘟囔时，口里有点儿大蒜味，但还可以忍受。仰看她的脸，上面敷着一层厚得像墙灰似的廉价脂粉，粉的颗粒太粗，掩不住她已泛皱纹的年龄。没准已是做过妈、奶过孩子的人了，她手法老到，眼睛像一个甲亢病人，骨碌碌地看着他脸部的表情，又瞥了瞥下面的反应，眼神一点也不躲闪。

然后，她绕到他的左侧，弯下腰，用潮乎乎的手很有节律地抚摸他的掌心，她嘴里的气息，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总往他耳孔里吹，也是又潮湿又热乎的。轮到捋他的手臂，给他舒筋活络时，她一下一下地，从上而下，从下往上，有着很明显的象征意义。随着她的节奏，他的手必然蹭到她的巨胸。

他实在忍无可忍了，自我解嘲地说了声：“我靠！”她就像一位举枪瞄了半天的大兵，终于听到排长扯起嗓子“向敌人开炮！”的指令，用沾满按摩油的手，一把拉下他的内裤。

遗憾是手还没把好，他身上的银柱就喷射而出。一而再，再而三，三而不歇，简直像公牛撒尿，嘴里更抑不住大叫，肆无忌惮地，小姐怕声音传到隔壁房间，奋不顾身地俯下来，拿胸堵住他的嘴……

也许在这位小姐的职业生涯里，从没遇到过如此壮观的场面。

这人不知哪来的，简直是一触即发的快枪手啊！而且弹药充足，一梭子朝天花板狂扫未完，一串子弹又哗啦啦地上了膛。

如果每个客人都这样，年少英俊，又轻而易“举”，才一下手就一泻千里的话，那小姐们的幸福日子就不远啦。

接过方原备好的小费，小姐挺着沉甸甸的胸，倚门抛给他一朵娇媚的笑。他只是看她的胸，觉得好像比刚才还胀。

她眨了眨眼，咬了咬唇，右边嘴角那颗又大又黑的痣在阴暗中闪闪发亮。

在外面见到哥哥，方原有点不好意思。他没话找话说：“唉，那女的，长这么好，干什么不好呀！”

哥哥说，长这副样子，就不是当农妇的料。她这种样子的女人，肯定不愿意一辈子跟着一个脚茧很厚钱包很薄的农民。

哥走南闯北的，是有见识的人，说话总一针见血。就是，驮那么大的胸，在田里干活多艰难，弯腰播种或收割都累赘。

方坚其实不是个风流人。他长得五大三粗，黑不溜秋，体内体外没半点浪漫元素。跟他不好的人背后叫他“三寸钉”。方原也搞不懂当年哥以这种高度，怎么可以当上兵的。说走后门吧，家里没有任何背景，方圆九百里也找不到一个像样一点的亲戚。倒是哥的性格，的确像根矮脚钉子一样沉稳内敛，不容动摇。

其实方原并不知道，古镇的人，一直以来都或多或少地怀疑他们兄弟俩不是同一个男人生的。有传言说，方原母亲嫁给方原父亲前，已跟别人有了身孕。那暗结的珠胎应该就是方坚。

但时间总会让人遗忘。近三十年过去，这个传说已经无足轻重了。只结过一次婚的母亲早在十五年前已经守寡。守寡的女人不容易的。在他们哥俩之后，没有出现什么新情况，所以流言也只是流言。即便是有，这把年龄，也是担心瘤子多于担心孩子吧。

方妈妈有一句话老挂嘴边，言犹在耳。她说手心是肉手背也是肉。可是方圆几里都知道，方原才是她手心里的，方坚是手背上的。有什么事情一伸手，挡风挡雨挨刀挨枪的，自然都先用手背。手掌

是用来贴脸的捂心的，而手背天生就是用来护手掌的。

明知道母亲毫无原则地宠爱学坏的弟弟，但方坚从不说半句。尤其是这几年，妈从他和媳妇身上盘刮了不少，攒在床底下一个生了锈的月饼盒里，半夜想小儿子了，就拿出来一个子儿一个子儿地数。真没想到，古往今来，守寡的女人爱半夜数钱。以前数铜板，是为了熬时间，因为漫漫长夜，想男人了；现在是数纸币，因为漫漫长夜，想儿子了。

方坚非常清楚他妈的心，因为他隐隐听过那些传闻，虽然他坚决不相信那是真的。方坚也从不在自己媳妇面前流露什么。哪知道媳妇虽然眼缝小，心眼儿细，视野却比他开阔多了。她自卑，她不爱说话，不等于她啥都不知道和不想知道。

方家媳妇瓜儿是长在穷人家里的孩子，一看青黄不接的身材就知道发育时期没给喂好。瓜儿嫁来时只有一条手织的棉被做嫁妆。她娘家的嫂子一直对她不好，她又是天生的龅牙，小眼睛像深山峡谷里的一线天，所以注定骨子里怕老公，怕婆婆，也就是怕他们姓方的全家。

在去坐火车的路上，方坚完全不像个跑单干的司机。他像个县级干部似的，拍拍弟弟的肩，语重心长地说：“弟，听哥的，以后说啥也不能再回到那鬼地方了。你要再回头，我不会扒你皮拆你骨，但肯定不会再接你、再带你去洗桑拿的，记住了？”

方原鼻子发酸，点了点头。

没有什么比桑拿推油迎接弟弟重获新生更为隆重。因为桑拿馆一直是方坚不敢去也舍不得去的地方。

在古镇，方坚维持老婆孩子一日三餐没问题，但他骨子里是一个省吃俭用的人，钱来之不易呀，一趟趟地帮人运货，老板是他，司机是他，苦力是他，洗车和修车也是他。当心底偶尔涌出这种消费冲动，一想到那个花费，他就无力前行。有几次都进门了，问完价，他最终还是浑身疲软，挺孙子地走出来。旁边的人以为这人真不行的，进去那么快就出来了，还一副走起路来几乎要扶墙的样子。

早在三年前，方坚就买下一辆二手货车跑运输。方坚能一身兼多职，干活像机器人似的，跟他在部队当过汽车兵有关。包括在娱乐场所的耐受和自律，也是在部队里锻炼出来的。可见咱们这个部队是个什么地方。自律到最后就出境界了，就算是到了媳妇完全看不到管不着的地方，那些十元一次的路边店，价钱完全不是问题了，他都不会进去碰一碰。他不是嫌脏。最后在家里，他就连媳妇也不碰了。

方原了解哥哥秉性敦厚，但哥哥的苦衷他永远不懂。

想想刚给小姐那二十元小费，也足够哥在山区跑长途时，在路边开心两次了。哥就是那种在外面让弟闹死，自己在家省死的人。

方原沉默无语地跟着大哥上了火车，才发现买的居然是软卧。

不用问也知道，哥来接他的时候一定是硬卧。其实连硬卧也不是。方坚经常跟人说，他站着都能睡。才十几个小时的路途，有个座位能打瞌睡，对他不是多难的事。他到了长江边的山城，住进一家十元一晚的招待所散铺，放下行李就去打探监狱地址，顺道摸到附近有一家异性按摩的桑拿馆，又在一个火车票代售点高价买了两张回程的卧铺票。

火车一开，方原就跑到厕所里，锁上门，一边撒尿一边流泪。在这个臭烘烘的地方，方原对着金属马桶发誓，以后怎么混，都要混出个人样来，TNND！让我哥以后出门坐飞机！

在亲人面前，方原的心才会突然软化。尽管他在里面早已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件破衣服。这件破衣服泡了五年的大染缸，漂来漂去，染出各种各样的颜色。所有染料都是有毒的。他看到和知道的，是公安局长和大学教授一辈子也不会知道和想到的。那可不是什么刀光剑影，腥风血雨。那里死个人也是无声无息。那些睡在他上下左右的人，都是最卑劣最下流最肮脏的人渣，大伙没事天天围在一起，偷坑拐骗所有招式和细节都钻研和交融得炉火纯青。这些人本来就变态，被关进铜墙铁壁后，性欲兽欲都不能释放，随便打个喷嚏或多看谁一眼，都能一触即发，血染铁窗。上半夜有人自慰，下

半夜有人鸡奸。在打来闹去中，他无比恐惧过，无比震惊过，之后慢慢地平静下来，然后麻木，然后自保。没有怨恨，没有投诉。有一天下床那个男人心肌梗塞死了，半夜被人拉走，他突然想起这人前一天求他写家信，还欠他一包烟。算了，那封信都成遗书了。这样想着，他又睡着了，还做了一个毫不相干的梦。

在厕所里撒了一泡尿，流了两行泪的方原突然发现，自己居然还会哭。

在哪儿。她不知道，这其实叫市场调查。

有了答案以后，她反应也真快，回家和儿子媳妇一合计，就叮叮当当地敲掉了吊脚楼原来的格局，拿方坚最近的积蓄买来了木板，重新构建，搭了阁楼，一家人挤在靠岸的两间小房间里，把靠水边有格子窗的地方腾出来，连阁楼弄成六间小房，开了一个“江边楼”客栈。

媳妇瓜儿看上去不太机灵，但胜在听话，还炒得一手好菜。她把当嫁妆的最后一床新棉布格子被都贡献出来，铺在客床上，让住进来的人舒舒服服的。瓜儿人也算干净，在婆婆的直接指挥下，上上下下收拾得一尘不染。方母和方坚跟车站附近拉客的摩托车和客运车司机分头打好招呼，让他们帮忙介绍客人，来一人给三元提成。而住进来的客人管吃管住，一人一天才收十五元。那些一住就十几天甚至一个月的画家，瓜儿除了抛媚眼，还包洗衣服。

其实方母心里早就算好，这盘生意将来交给谁。一接到方原提前释放的消息，她就对方坚和瓜儿两口子说：“你弟出来，要么跟哥一起跑营运，要么在家里当老板，瓜儿你就继续当厨子、当服务员吧，我卖完书报就去串串门、打打牌，这些年我都没享受过……你们不要不高兴，这吊脚楼本来就是你弟进去坐牢换回来的啊！现在阿泉一家恨不得给换回来呢。你弟不进去，我们又怎么会丢了房子，不丢了房子，又怎么得这吊脚楼子呢？”

其实不用她反复唠叨，方坚都会顺从的。瓜儿就没吱声。

瓜儿娘家的大嫂知道后，大是大非面前就维护起从前跟她有过牙齿印的小姑，她说：“你婆婆是真糊涂还是假糊涂呀？你老公脑筋就不会拐弯吗？如果你小叔不进去，哪会丢了红砖楼？啊，红砖楼换回来的吊脚楼，却成了他的功劳了？那你们家的红砖楼问谁要去？你们孩子将来娶媳妇可是一根木头一片瓦都没有啊！”

但瓜儿迫于婆婆的强势，还有对老公的依赖，一句话不敢说。后来见到了放出来的小叔，她那道虚弱的怨气更被一股莫名其妙的喜气冲得烟消云散。

方原坐牢坐傻了，对一切都很木然。

但阿泉没有木然。五年前埋下的恨，阿泉还没有放下。主要是他们家咸鱼翻身，更加剧了阿泉一家对方原的恨。方原真的受不了阿泉摇晃的样子。虽然他能躲过阿泉的眼睛，却躲不过他一瘸一瘸却依然昂着头的背影。方原强烈感受到，在瘸子身后，那道歪倒一边的沉风里，仍夹杂着今生化不开的怨怒。

当年被大伟开枪几乎打死的那个人，好在是个外地雇工。阿泉的脑袋也被子弹擦伤了，流了一地的血。所以走路失衡，不光是断了腿的缘故。

而横在方原心里的另一道板障，是曾让他成为男人的小芳。小芳在他坐牢以后，像只一刻也离不开公猫的发情母猫，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嫁人，结婚不到半年就当了孩子的妈。这个曾经让他初尝女人滋味，最后间接为她坐牢的女人，他一回来就见到了。

小芳一出现，就像往伤口喷了一支云南白药似的，消解了方原内心的创痛。那一刻，他甚至有点哭笑不得。

主要是她的腰太粗了，粗得像豆腐坊里的水桶一样。从前白净的脸上落满了太阳暴晒的雀斑，像躲不及天上的一群飞鸟，被它们纷纷往脸上拉粪似的。她的臀部也因为两次生育和数次人流，像两个大得惊人的砧板。砧板失去了往日的弹性，扭动起来像两只沙田柚子。女人怎么会臃肿到这种地步的呢？女人的五官也因为发胖而变得模糊起来，她勉强冲他一笑时，抽多了水烟的牙齿黄森森的。

他几乎要质问自己：当时有没有搞错？

他不甘心，通过望江的窗户一连观察了她好几天。几乎每天早晨，她都趿着一双很硬的塑料拖鞋，提着她老公和两个儿子的衣服到沱江边的跳岩浣洗。在监狱习惯早起的他，只需撑起一格木窗就能窥见。

时间果然是只无牙老虎，可残食一切，比如青春。它可以把一枝初春才抽芽的竹子，娇翠欲滴时瞬间吞噬，然后转头吐出一只挤牛奶才用的大木桶。生活为什么摧残她而不是他呢？

可见有些人坐牢比有些人不坐牢还好。

他试过一整天都对着开始混浊的沱江水发呆。他甚至怀疑自己是不是得了忧郁症了。他像水拂过水草一样一遍又一遍地问自己，为什么要为这样一个女人去砍人，去打断阿泉的狗腿？为她，他连累了朋友。他更不明白，自己当时抄起水管打断的，为什么是阿泉的右腿而不是左腿？

他很想让时光停留在十九岁以前。很想。

但不会有假如。当时沱江的水，跟现在的水都大不一样。当时旧城楼的月亮，跟现在的月亮也不同。真是清水变浊流，朗月自不见啊。方原愤愤不平地把烟蒂弹进江里，看着它顷刻消失无踪，老气横秋地叹了口气。

早知阿芳会变成这样，被人调戏一下，就算把她强奸了，又算得了什么？

五年。他越想越郁闷。

最坏的心境还不是看见他们，而是被他们看见。

于是要走，不能留。

母亲居然没有哭。就像当年亲手把儿子送去自首一样。似乎寡妇都这么坚强。她扬起一脸天真的皱纹说：“儿子，去大城市换换环境也好，找不到钱，就找个女孩回来吧，让她当我们旅馆的老板娘！只要她不嫌弃你，就是不干活，只生孩子，家里都养得起……”

老妈真是太可爱了。如果当年不听她的话，他现在还流落在海南岛五指山的黎寨里，或者逃亡到西北荒漠，即使侥幸不被人抓走，也会每天做同一个噩梦，而且身体和灵魂都永远回不了家。

老妈让他保住一切。一切，就是一切可以从头再来。这样想，方原的脸就转而流露出年轻人特有的自信，夹杂着无法掩藏的狂妄。临别时，他像个老男人似的摸摸老妈矮他半截的白头，温柔地说：“妈，你为什么不想也许有一天我会把你接出去，让你在大城市里享清福呢？”

方母高兴得在石板桥头上迎风露出一口假牙，笑出一脸好看的

## 第五章 高手如云的城市

方原来海城坐的是硬卧。他舍不得乱花家里的钱。在火车上，他给哥当年汽车班的战友陶军打电话，告诉他翌晨四点到。

电话里，陶军一点要来接他的意思都没有，他只好厚着脸皮问对方要了地址，自己找去。

没那么早的公交车，这个时候更不能吵醒陶军，只得在火车站对面的天桥底下铺上几张《湘西日报》，躺在上面，半抱着旅行包，用手穿过拎手的两个圆孔，万无一失地睡了一个多小时。后来他被小鸟、车声和人声吵醒了。

秋天的太阳一定是从海那边冒出来的，那时还没能看到大海，也没能听到海水撞击礁石的声音。他只是想当然地认为，穿桥洞而过的一股股小风，都是从海那边吹过来的。风不太冷，夹带着一点儿腥气，跟老家刺骨的晨风不同。

坐起来才发现，在人和桥墩中间夹着的那袋行李不见了。

靠，那可是哥哥专门给陶军准备的土特产，还有嫂子瓜儿连夜给他做的扣肉和竹筒糯米饭。